正 本

2026年固始县田庙等7座小型水库维修养护工程项目

合 同 协 议 书

发 包 人：固始县小型水库事务中心

承 包 人：河南携润市政工程有限公司

签约日期：2026 年 7 月 22 日

四、质量标准

工程质量标准：合格

五、合同形式

本合同采用书面合同形式。

六、签约合同价

金额(大写)：贰佰肆拾柒万壹仟元(人民币)

(小写)￥：2471000.00元

其中：安全文明施工费：/元

暂列金额：/元（其中计日工金额/元）

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：/元

专业工程暂估价：/元

七、合同价款与支付

（1）本合同价款采用固定单价合同方式确定，合同价款调整方法：

1、根据实际发生工程量据实结算；2 单价以投标预算综合单价为准、单价中包含人工费、材料费、机械费不因市场因素进行调整。

（2）双方约定的工程款支付的方式和时间：

进场预付款为合同总工程款的 5%，工程款工程竣工并经验收合格后一次性付清，预留 3%质保金一年后工程经复验无质量问题后一次性付清。

八、承包人项目经理：

姓名：张玉辉；职称：无；

身份证号：410781199211106010；

建造师执业资格证书号：豫 241212285997；

建造师注册证书号：豫 241212285997。

建造师执业印章号：/。

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号：豫建安 B20231280702。

九、合同文件的组成

下列文件共同构成合同文件：

1、本协议书；

2、中标通知书；

3、响应函及响应函附录；

合同协议书

发包人（全称）：固始县小型水库事务中心

法定注册地址：河南省固始县城关蓼城大道

承包人(全称)：河南拽润市政工程有限公司

法定代表人：周琳

法定注册地址：河南省信阳市固始县日出东方2期西侧16幢102室

发包人为建设2026年固始县田庙等7座小型水库维修养护工程(以下简称“本工程”)，已接受承包人提出的承担本工程的施工、竣工、交付并维修其任何缺陷的投标。依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》及其他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，遵循平等、自愿、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，双方共同达成并订立如下协议。

一、工程概况

工程名称：2026年固始县田庙等7座小型水库维修养护工程（项目名称)2026年固始县田庙等7座小型水库维修养护工程标段

工程地点：固始县境内

工程内容：钟桥水库、洪岗水库、代夹道水库、贺家岗水库、东庄水库、田庙水库、下畈水库维修养护

群体工程应附“承包人承揽工程项目一览表”(附件1)

工程立项批准文号：固发改【2026】104号

资金来源：财政资金

二、工程承包范围

承包范围：钟桥水库、洪岗水库、代夹道水库、贺家岗水库、东庄水库、田庙水库、下畈水库维修养护，工程内容详见工程量清单。

详细承包范围见第七章“技术标准和要求”。

三、合同工期

计划开工日期：2026年7月22日计

划竣工日期：2026年12月19日

工期总日历天数150天，自监理人发出的开工通知中载明的开工日期起算。

4、专用合同条款；

5、通用合同条款；

6、技术标准和要求；

7、图纸；

8、已标价工程量清单；

9、其他合同文件，

上述文件互相补充和解释，如有不明确或不一致之处，以合同约定次序在先者为准。

十、质量保修期与质保金的返还

质量保修期从工程实际竣工之日算起，保修期为一年。

发包人在质量保修期满后 14 天内，将质保金无息返还给承包人。

十一、本协议书中有关词语定义与合同条款中的定义相同，

十二、承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进行施工、竣工、交付并在缺陷责任期内对工程缺陷承担维修责任。农民工工资由承包人先行垫付，施工期间做到安全施工、文明施工，如出现任何安全问题与发包人无关，

十三、发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的条件、期限和方式向承包人支付合同价款。

十四、本协议书连同其他合同文件正本一式两份，合同双方各执一份；副本一式 三 份，其中一份在合同报送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备案时留存，

十五、合同未尽事宜，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，但不得背离本协议第九条所约定的合同文件的实质性内容。补充协议是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。

发包人：_____(盖单位章)　　承包人：_____(盖单位章)

法定代表人或其　　法定代表人或其

委托代理人：_____(签字)　　委托代理人：周琳 (签字)

2026 年 7 月 22 日　　2026 年 7 月 22 日

签约地点：固始县小型水库事务中心

成 交 通 知 书

项目编号：固财磋商采购-2026-53

项目名称	固始县小型水库事务中心 2026 年固始县田庙等 7 座小型水库维修养护工程项目		
采购人	固始县小型水库事务中心		
采购代理机构	鑫诚国际工程咨询有限公司		
采购方式	竞争性磋商		
成交单位	河南携润市政工程有限公司		
成交金额	大写：贰佰肆拾柒万壹仟元整 小写：2471000.00 元		
质量要求	合格		
计划工期	150 日历天		
项目经理	张玉辉	证书编号	豫 241212285997
采 购 人（盖章） 2026 年 7 月 10 日		采购代理机构（盖章） 2026 年 7 月 10 日	

采购人与成交人将于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1-3 个工作日内，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和成交人的磋商响应文件及有关规定签订合同。